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量检定规程

JJG 678—2007

催化燃烧式甲烷测定器

Catalysis Combustion Type Methane Measuring Device

2007-08-21 发布

2008-02-21 实施
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
催化燃烧式甲烷测定器
检定规程

Verification Regulation of Catalysis
Combustion Type Methane Measuring Device

JJG 678—2007
代替 JJG 678—1996

本规程经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于 2007 年 8 月 21 日批准，并自 2008 年 2 月 21 日起实施。

归口单位：全国环境化学计量技术委员会

主要起草单位：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

重庆廉能工贸有限公司

国家矿山安全计量站

参加起草单位：济南市计量检定所

国家矿山安全计量站乌鲁木齐分站

重庆科安电子有限公司

本规程委托全国环境化学计量技术委员会负责解释

本规程主要起草人：

湛永华（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）

周宗福（重庆廉能工贸有限公司）

陈福民（国家矿山安全计量站）

参加起草人：

王利民（济南市计量检定所）

曹志刚（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）

董自兵（国家矿山安全计量站乌鲁木齐分站）

杜建国（重庆科安电子有限公司）